

AGI
AI AIGC

AI Agent



出門問問
mobvo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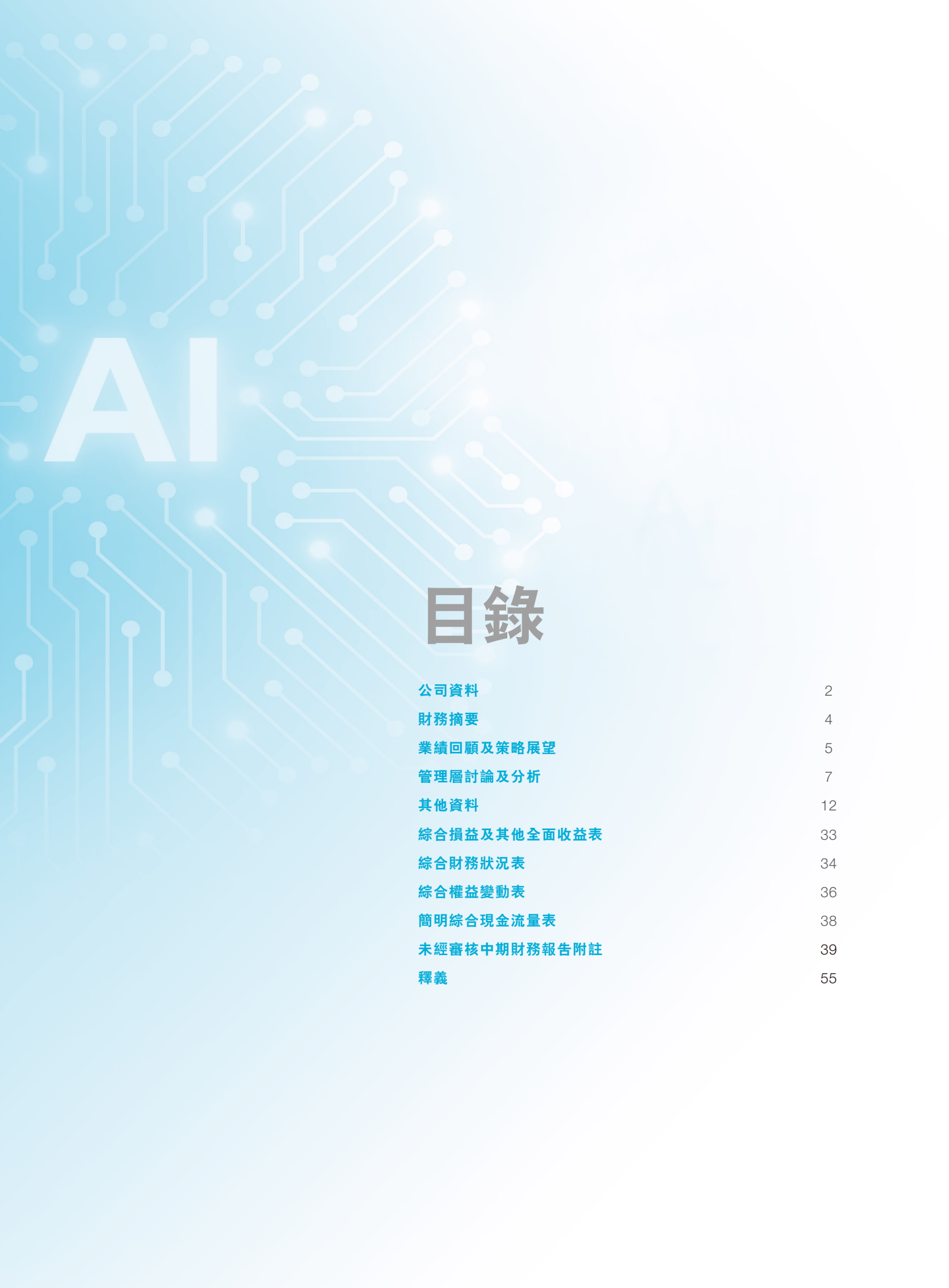
Mobvoi Inc.
出門問問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38

2026
中期報告



The background of the page features a light blue gradient with a pattern of white circuit lines and dots, resembling a stylized brain or a network. On the left side, the letters "AI" are prominently displayed in a large, white, sans-serif font.

AI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業績回顧及策略展望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其他資料	1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3
綜合財務狀況表	34
綜合權益變動表	3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39
釋義	55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志飛博士(董事長)
李媛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億律先生
盧遠矚教授
楊喆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陳億律先生(主席)
盧遠矚教授
楊喆先生

薪酬委員會

盧遠矚教授(主席)
李媛媛女士
陳億律先生

提名委員會

楊喆先生(主席)
陳億律先生
李媛媛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李媛媛女士
曾穎雯女士

授權代表

李媛媛女士
曾穎雯女士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註冊辦事處

開曼群島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9010, Cayman Islands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高梁橋斜街42號
1號樓7樓1-728室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南京市
經濟技術開發區
興智路6號3幢23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ampbell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90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公司資料

法律顧問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Campbells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

30樓3002-04室

有關香港法律

海問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6樓601-602及610-6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民生銀行萬柳支行

中國

北京市海淀區

萬柳中路6號院

2號樓101室

招商銀行北京大運村支行

中國

北京市海淀區

知春路27號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海濱道83號

HSBC Bank USA, N.A.

1800 Tysons Blvd

Tysons, VA 22102

股份代號

02438

公司網站

www.chumenwenwen.com

財務摘要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78.7百萬元；期內虧損為人民幣49.6百萬元；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人民幣44.7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8,654	178,914
毛利	36,639	106,296
期內虧損	(49,605)	(2,898)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淨虧損	<u>(44,727)</u>	(1,408)

業績回顧及策略展望

2026年上半年，人工智能技術持續快速演進，AI Agent（智能體）能力的突破性提升，推動人工智能技術從單點功能工具，邁向自主規劃、執行與協作能力的新階段。與此同時，企業組織形態、工作流程及協作方式也正在經歷深刻變革，「人機協作」模式加快從個人生產力工具向組織級生產力系統演進，企業對構建AI原生組織及提升協作運營效率的需求顯著提升，行業競爭焦點亦逐步由單一AI應用產品，轉向底層協作系統與組織能力的構建。

於此背景下，本集團基於對行業趨勢的清晰判斷，主動推進業務結構調整。在AI智能硬件業務方面，本集團主動減少對已停產產品的資源投入，並通過適度調整產品價格加快相關存量庫存消化。經上述調整，本集團智能硬件業務將進一步聚焦於以「TicNote」系列為核心的AI原生硬件產品矩陣，持續推進產品研發、迭代及品牌建設，提升軟硬件協同能力。在AI軟件業務方面，以配音、數字人生成等單點內容生成功能為核心的傳統AIGC工具類產品，競爭優勢逐步減弱。因此，本集團主動收縮相關AIGC老產品的資源投入，將核心資源全面轉向以AI Agent為核心執行力的人工智能軟硬件業務體系，不斷加大對自研AI原生組織協作平台「CodeBanana」的研發投入和商業化推進。

由於新產品尚處於市場拓展與商業化培育階段，加之部分企業客戶採購決策週期稍長，本集團報告期內收入表現承壓。本次收入結構調整乃管理層基於長期戰略價值作出的主動選擇，旨在為本集團下一階段的增長奠定更具差異化及可持續性的業務基礎。

TicNote生態持續豐富，打造從智能記錄到知識管理的一體化AI生產力工具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推進AI軟硬件協同佈局，以TicNote系列智能硬件作為AI Agent能力落地的重要入口，結合TicNote Cloud協作平台及Shadow AI智能交互能力，打造覆蓋信息採集、知識沉澱與智能交互一體化的AI生產力體系。

圍繞不同用戶需求及應用場景，本集團持續豐富TicNote系列產品形態，已形成涵蓋AI錄音卡片、AI錄音耳機及AI錄音智能手錶的產品矩陣，不斷拓寬在工作、生活及移動辦公等場景中的應用邊界。「TicNote錄音卡片」以輕薄便攜形態，滿足用戶高頻隨身記錄需求；「TicNote Pods」搭載獨立4G通信模塊，錄音數據可實時上傳雲端進行處理，顯著提升信息應用的時效性與便捷性。於2026年6月，本集團推出新一代AI智能錄音手錶「TicNote Watch」，進一步延伸AI Agent在可穿戴設備領域的應用探索。相較於傳統錄音設備，TicNote Watch通過腕上佩戴形態提供更加便捷、持續的信息採集與交互體驗，並融合運動、睡眠與健康管理等功能，推動企業工作方式由傳統的信息傳遞與任務管理，向人與AI Agent協同執行轉變。

業績回顧及策略展望

在商業化拓展方面，於2026年7月，本集團與企業微信聯合推出了「TicNote企業微信合作款」，進一步強化TicNote與企業協作生態的融合。我們亦積極持續拓展與其他行業夥伴的合作，探索TicNote在不同場景下的解決方案，逐步構建起以TicNote產品為核心、覆蓋多元合作生態的商業化網絡，持續拓寬產品應用邊界與用戶服務場景。

憑藉持續的產品創新，TicNote Pods於2026年5月舉行的第六屆BEYOND國際科技創新博覽會（澳門）中榮獲「Best of Innovation Awards獎項」，彰顯業界對TicNote產品競爭力與市場潛力的認可。

CodeBanana賦能AI原生組織轉型，打造企業級AI協作基礎設施

隨著AI Agent能力的快速提升，企業工作流程及組織協作方式正在發生深刻的變革。本集團於2026年4月正式發佈企業級AI原生協作平台CodeBanana，通過AI Agent與企業協同工作，提升項目管理、知識協作及任務執行效率，推動企業工作方式向更加智能化的方向發展。

CodeBanana以「項目」作為AI協作基礎單元，圍繞企業實際工作流程，將群聊溝通、文件資料、項目上下文及AI Agent執行能力整合於同一工作環境，使團隊成員與AI Agent能夠基於共同的信息背景協同完成工作任務。相比傳統溝通工具主要承擔信息傳遞功能，CodeBanana進一步強化知識沉澱、任務協同及AI Agent執行能力，支持多角色並行協作、技能複用、跨項目協作及自動化任務執行，幫助企業將分散的信息轉化為可持續利用的組織資產，提升跨團隊協作效率。

作為公司AI生產力生態的重要組成部分，CodeBanana進一步實現與TicNote系列硬件產品和TicNote Cloud協作平台的深度聯動，形成覆蓋信息採集、知識管理及組織協作的完整AI生產力閉環。CodeBanana於2026年4月推出後憑藉其在場景滲透度、商業價值、技術創新及可複製性等方面的綜合表現，於2026年5月成功入選36氪「2026 AI最佳場景滲透案例」，體現市場對企業級AI應用能力及創新方向的認可，進一步提升公司在AI協作領域的品牌影響力。

深化AI生態佈局，推動軟硬件協同發展

展望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聚焦以AI Agent為核心執行力的人工智能軟硬件業務體系，不斷深化TicNote與CodeBanana兩大核心板塊的發展。在硬件方面，本集團將持續推進TicNote系列產品的研發、迭代與品牌建設，圍繞用戶多元化場景需求豐富產品形態，並積極拓展與各行業合作夥伴的生態協作，進一步強化TicNote作為AI Agent能力落地入口的市場定位。在軟件方面，本集團將加大對CodeBanana的投入及商業化推進力度，持續完善其承載組織信息流轉、支持多人協同指揮AI Agent完成複雜任務的產品能力，並加快推動其對外開放及商業化進程。

本集團相信，透過AI軟件業務和AI智能硬件業務兩大板塊的相互支撐及協同演進，本集團將能夠更好把握AI時代下企業組織形態及工作方式變革所帶來的結構性機遇，進一步鞏固自身在AI軟硬件協同及企業AI協作領域的差異化優勢。同時，本集團將持續聚焦具備市場需求、客戶黏性及長期價值的產品方向，深化與產業生態夥伴的合作，推動業務實現更高質量及更具韌性的長期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回顧

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		
AI軟件解決方案	42,483	80,640
AI硬件	36,171	98,274
	78,654	178,914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8.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8.7百萬元。這是由於行業競爭加劇及客戶獲取成本上升，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戰略性收縮了若干傳統業務，減少了對AIGC軟件及停產產品的資源投入，並主動從邊際回報遞減的業務中釋放資源，以騰出空間迎接下一階段的增長。因此，該等業務的收入出現結構性下降。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存貨成本、履約相關開支及員工成本。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2.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0百萬元。銷售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AI硬件成本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6.3百萬元減少65.5%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6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59.4%及46.6%，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公司主動清理停產產品存貨，相關存貨以低於原定售價出售，導致AI硬件業務毛利率顯著下降。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利潤12.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虧損0.02百萬元，這是由於外匯波動引起的匯兌虧損，以及銀行理財產品收入、利息收入、投資收益、政府補貼的下降。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0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我們在整個工作流程中應用了AI，導致研發人員開支減少。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0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戰略性縮減AIGC軟件業務，相關服務費及廣告開支因而減少。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3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本期間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所致，該項開支屬非現金性質。剔除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後，本期間行政開支與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採用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的財務計量指標，有關指標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規定，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助於將不同年度及不同公司之間的經營表現進行比較，並可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的資料，以與幫助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名稱的計量進行比較。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獨立於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考慮或替代有關分析。

我們將「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期內虧損經調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變動。我們於報告期內已持續對以下項目進行調整：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指產生的非現金僱員福利開支。其與我們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和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份單位計劃向僱員提供的股份獎勵有關，為非現金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示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	(49,605)	(2,898)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4,878	1,490
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44,727)	(1,408)

流動資產淨值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過往主要透過股東注資、銀行借款及業務收入來滿足其現金需求。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53.1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00.7百萬元減少約23.7%。截至2026年6月30日，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的流動比率約為3.3（2025年12月31日：約2.6）。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儲備。本集團透過結合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所得現金流量、銀行融資及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其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撥付資金。

或然負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銀行貸款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償還銀行貸款分別為人民幣22.0百萬元及人民幣51.0百萬元，全部以人民幣計值，為無擔保、按固定利率計息且須於一年內償還。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值）為26.7%，較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35.9%有所下降。

人力資源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及中國香港共有約138名全職僱員。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為人民幣32.7百萬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的表現及經驗而制訂，並符合中國內地及中國香港的薪金趨勢。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年度花紅、保險及醫療保障以及期權。向僱員授出的期權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並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作出相應增加。公允價值乃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於授出日期計量，並計及授出期權的條款及條件。當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才可無條件享有期權，則期權的估計公允價值總額在歸屬期內攤分入賬，並計及期權歸屬的可能性。

預期歸屬的期權數目會在歸屬期內審閱。除非原定僱員開支符合資產確認的要求，否則任何因此而對於過往年度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作出的調整於回顧報告期自損益中扣除／計入損益，並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作出相應調整。除非純粹因未能達致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而被沒收，否則確認為開支的金額在歸屬日作出調整，以反映實際歸屬的期權數目（並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作相應調整）。權益金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直至期權獲行使（屆時會計入就已發行股份於股本及股份溢價確認的金額）或期權屆滿（屆時會直接撥入保留利潤）為止。

在員工培訓方面，本集團根據發展需求整合了一套全面的方法。其中包括持續致力於新員工入職培訓、深化核心工作能力培養、強化內部培訓團隊能力及大力支持關鍵人才發展計劃。此外，本集團組織專業及職業培訓課程，以拓寬其員工的技能組合，提高其綜合能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金融風險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用於管理該等風險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描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違反其合約責任以致本集團錄得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承受的信貸風險有限，乃因交易對手為擁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故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為低。經考慮餘下租期及租賃按金所涵蓋的期間，本集團因可退回租賃按金而面臨的信貸風險被認為較低。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個別經營實體須負責其本身的現金管理，包括將現金盈餘作短期投資及籌集貸款以滿足預期現金需求，當借款超出特定預定授權水平，須獲得母公司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其是否遵守放款契約，確保其維持足夠現金儲備及可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以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資金額度，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一項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即與交易相關之營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可產生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的銷貨及購貨。引致有關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歐元、新台幣、英鎊、港元及新加坡元。外匯風險的影響很低，因此認為無需以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為加強整體風險管理，本集團將繼續留意外匯風險，並採取審慎措施緩解外匯風險且於必要時採取適當行動。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進行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

資產抵押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概無涉及任何產權負擔、按揭、留置權、抵押或質押權。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持續披露責任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持續披露責任。

董事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李志飛博士(董事長兼首席行政官)

李媛媛女士(首席運營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億律先生

盧遠矚教授

楊喆先生

董事資料變動

盧遠矚教授於2026年1月起擔任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0658.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述披露外，自2025年12月31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確認，相關資料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6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及相關	
		股份數目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²⁾
李志飛 ⁽³⁾⁽⁴⁾	全權信託的創始人	375,862,577	24.27%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92,795,701	5.99%
	實益擁有人	8,014,501	0.52%
李媛媛 ⁽⁴⁾⁽⁵⁾	全權信託的創始人	42,505,195	2.74%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426,153,083	27.51%
	實益擁有人	8,014,501	0.52%

附註：

(1) 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2) 該計算乃根據截至2026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合共1,548,844,356股作出。

其他資料

- (3) AGI Limited (由AGI Management Limited全資擁有)及Mobvoi Limited (由李志飛全資擁有)分別持有Mobvoi AGI Limited的99%及1%權益。AGI Management Limited由Suntera Corporate Trustees (Hong Kong) Limited (李志飛家族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而李志飛家族信託由李志飛(作為財產委託人及保護人)與Mobvoi Limited (作為實益擁有人)成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志飛被視為於Mobvoi AGI Limited持有的所有375,862,57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另一方面，由於李志飛、李媛媛及雷欣自2019年12月1日起一致行動，李志飛、Mobvoi Limited、AGI Management Limited、AGI Limited及Mobvoi AGI Limited被視為分別於李媛媛及雷欣擁有權益的所有42,505,195股及42,276,00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李志飛及李媛媛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獲授的期權均有權收取最多14,867,279股股份，惟須視乎該等期權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而定。由於李志飛、李媛媛及雷欣自2019年12月1日起一致行動，李志飛及李媛媛被視為於授予對方可認購合共29,734,558股股份的期權中擁有權益。鑒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授予李志飛及李媛媛的部分期權的行使期限已於2025年11月1日屆滿，由於該等期權未獲行使，彼等各自持有的6,852,778股股份的期權已自動失效，相應權益已予減少。
- (5) Wen&Hui Limited (由W&H Management Limited全資擁有)及CMWW Limited (由李媛媛全資擁有)分別持有CMWW AGI Limited的99%及1%權益。W&H Management Limited由Suntera Corporate Trustees (Hong Kong) Limited (李媛媛家族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而李媛媛家族信託由李媛媛(作為財產委託人及保護人)與CMWW Limited (作為實益擁有人)成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媛媛被視為於CMWW AGI Limited持有的所有42,505,19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另一方面，由於李志飛、李媛媛及雷欣自2019年12月1日起一致行動，李媛媛、CMWW Limited、W&H Management Limited、Wen&Hui Limited及CMWW AGI Limited被視為分別於李志飛及雷欣擁有權益的所有375,862,577股及42,276,00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深知，截至2026年6月30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以存置在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²⁾
Mobvoi Limited ⁽³⁾⁽⁴⁾	全權信託的受益人	375,862,577	24.27%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100,810,202	6.51%
AGI Management Limited ⁽³⁾⁽⁴⁾	受控法團權益	375,862,577	24.27%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100,810,202	6.51%
AGI Limited ⁽³⁾⁽⁴⁾	受控法團權益	375,862,577	24.27%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100,810,202	6.51%
Mobvoi AGI Limited ⁽³⁾⁽⁴⁾	實益擁有人	375,862,577	24.27%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100,810,202	6.51%
CMWW Limited ⁽⁴⁾⁽⁵⁾	全權信託的受益人	42,505,195	2.74%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434,167,584	28.03%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²⁾
W&H Management Limited ⁽⁴⁾⁽⁵⁾	受控法團權益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42,505,195 434,167,584	2.74% 28.03%
Wen&Hui Limited ⁽⁴⁾⁽⁵⁾	受控法團權益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42,505,195 434,167,584	2.74% 28.03%
CMWW AGI Limited ⁽⁴⁾⁽⁵⁾	實益擁有人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42,505,195 434,167,584	2.74% 28.03%
雷欣 ⁽⁴⁾⁽⁶⁾	受控法團權益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42,276,005 434,396,774	2.73% 28.05%
Amberlei Limited ⁽⁴⁾⁽⁶⁾	實益擁有人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42,276,005 434,396,774	2.73% 28.05%
Suntera Corporate Trustees (Hong Kong) Limited ⁽³⁾⁽⁵⁾	受託人／受控法團權益	418,367,772	27.01%
SIG I ⁽⁷⁾	實益擁有人／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95,805,368	6.19%
SIG III ⁽⁷⁾	實益擁有人／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143,715,400	9.28%
沈南鵬 ⁽⁸⁾	受控法團權益	122,827,580	7.93%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⁸⁾	受控法團權益	122,827,580	7.93%
HSG Holding Limited ⁽⁸⁾	受控法團權益	122,827,580	7.93%
香港歌爾泰克有限公司 ⁽⁹⁾	實益擁有人	121,136,024	7.82%
濰坊歌爾貿易有限公司 ⁽⁹⁾	受控法團權益	121,136,024	7.82%
歌爾股份有限公司 ⁽⁹⁾	受控法團權益	121,136,024	7.82%

附註：

(1) 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2) 該計算乃根據截至2026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合共1,548,844,356股作出。

(3) AGI Limited (由AGI Management Limited全資擁有)及Mobvoi Limited (由李志飛全資擁有)分別持有Mobvoi AGI Limited的99%及1%權益。AGI Management Limited由Suntera Corporate Trustees (Hong Kong) Limited (李志飛家族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而李志飛家族信託由李志飛 (作為財產委託人及保護人)與Mobvoi Limited (作為實益擁有人)成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志飛被視為於Mobvoi AGI Limited持有的所有375,862,57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另一方面，由於李志飛、李媛媛及雷欣自2019年12月1日起一致行動，李志飛、Mobvoi Limited、AGI Management Limited、AGI Limited及Mobvoi AGI Limited被視為分別於李媛媛及雷欣擁有權益的所有42,505,195股及42,276,00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 (4) 李志飛及李媛媛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獲授的期權均有權收取最多14,867,279股股份，惟須視乎該等期權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而定。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李志飛、李媛媛及雷欣自2019年12月1日起一致行動，李志飛、李媛媛、雷欣、Mobvoi Limited、AGI Management Limited、AGI Limited、Mobvoi AGI Limited、CMWW Limited、W&H Management Limited、Wen&Hui Limited、CMWW AGI Limited及Amberlei Limited均被視為於授予李志飛及李媛媛可認購合共29,734,558股股份的所有期權中擁有權益。鑒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授予李志飛及李媛媛的部分期權的行使期限已於2025年11月1日屆滿，由於該等期權未獲行使，彼等各自持有的6,852,778股股份的期權已自動失效，相應權益已予減少。
- (5) Wen&Hui Limited（由W&H Management Limited全資擁有）及CMWW Limited（由李媛媛全資擁有）分別持有CMWW AGI Limited的99%及1%權益。W&H Management Limited由Suntera Corporate Trustees (Hong Kong) Limited（李媛媛家族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而李媛媛家族信託由李媛媛（作為財產委託人及保護人）與CMWW Limited（作為實益擁有人）成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媛媛被視為於CMWW AGI Limited持有的所有42,505,19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另一方面，由於李志飛、李媛媛及雷欣自2019年12月1日起一致行動，李媛媛、CMWW Limited、W&H Management Limited、Wen&Hui Limited及CMWW AGI Limited被視為分別於李志飛及雷欣擁有權益的所有375,862,577股及42,276,00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Amberlei Limited的100%權益由雷欣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雷欣被視為於Amberlei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李志飛、李媛媛及雷欣自2019年12月1日起一致行動，雷欣及Amberlei Limited被視為分別於李志飛及李媛媛擁有權益的所有375,862,577股及42,505,19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SIG I及SIG III均為特拉華州有限責任有限合夥企業。SIG I於2018年1月10日成立。SIG III於2012年1月10日註冊成立。截至2026年6月30日，SIG Pacific Holdings, LLLP為有限合夥人，分別持有SIG I及SIG III各自80%的合夥權益。SIG Global Investments GP, LLC為SIG I的普通合夥人，持有SIG I 20%的合夥權益。SIG China Investments GP, LLC為SIG III的普通合夥人，持有SIG III 20%的合夥權益。SIG Asia Investment, LLLP（一家特拉華州有限責任有限合夥企業）為SIG I及SIG III的投資經理。Heights Capital Management, Inc.（一家特拉華州公司）為SIG Asia Investment, LLLP的投資經理。SIG I、SIG III、SIG Pacific Holdings, LLLP及SIG China Investments GP, LLC均由Jeffrey Yass先生（一名獨立第三方，為美國公民）最終實益擁有。SIG I及SIG III彼此一直一致行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IG I及SIG III被視為於彼此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HSG CV IV Holdco, Ltd.由HSG CV IV Senior Holdco, Ltd.全資擁有，而HSG CV IV Senior Holdco, Ltd.則由HongShan Capital Venture Fund IV, L.P.全資擁有。HongShan Capital Venture Fund IV, L.P.的普通合夥人為HSG Venture IV Management, L.P.，而HSG Venture IV Management, L.P.普通合夥人為HSG Holding Limited。Zhen Partners Fund I, L.P.最終由HSG Holding Limited控制。HSG Holding Limited由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則由沈南鵬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沈南鵬被視為於HSG CV IV Holdco, Ltd.及Zhen Partners Fund I, L.P.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香港歌爾泰克有限公司的100%權益由濰坊歌爾貿易有限公司實益擁有，而濰坊歌爾貿易有限公司的100%權益由歌爾股份有限公司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濰坊歌爾貿易有限公司及歌爾股份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於香港歌爾泰克有限公司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以存置在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5年10月19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上市後，由於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不再授出期權，因此，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規限。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旨在就參與者對本集團發展的貢獻回饋彼等，並鼓勵彼等為本公司的成長及發展作出貢獻，使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受惠。

(b) 經選定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的人士（「**經選定參與者**」）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僱員、高級職員和顧問，以及由董事會或董事會（「**管理人**」）授權的委員會確定、授權和批准的其他個人。

(c) 管理

管理人是該計劃的管理人，擁有決定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的獎勵有關的所有事項的獨有權利，包括，（其中包括）(i)釐定將予授出的期權數目及每份期權所涉及的相關股份數目；及(ii)釐定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授出的任何期權的條款及條件。

(d) 授出期權

管理人獲授權以行使價根據管理人全權酌情釐定的歸屬時間表，授出購買股份數量的期權。各經選定參與者應與（其中包括）本公司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授予有關人士的期權簽訂一份期權協議（「**期權協議**」）。

(e) 期權所附的權利及限制

期權屬各經選定參與者個人所有，且不得指讓或轉讓。除管理人事前另有批准外，經選定參與者無權以任何形式出售、轉讓、出讓、押記、按揭、設立產權負擔，或就任何其他人士利益或有關任何期權而設立任何權益。

除非且直至期權代表的任何相關股份實際發行或轉讓予經選定參與者，否則經選定參與者於該等股份並無或然權益。此外，經選定參與者在期權代表的相關股份發行前不得就該等股份行使投票權，亦無任何權利享有任何股息。

其他資料

(f) 歸屬時間表

除非管理人另有決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項下的期權一般在約定的歸屬開始日期起的四年內歸屬，每25%的相關股份於約定的歸屬開始日期起計每週年進行歸屬。本公司有權在若干重大企業交易（如合併和收購）中加速期權歸屬。

(g) 行使價

期權的每股行使價須由管理人確定，並在期權協議中載明。行使價不得低於授出期權當日每股公允市值的100%。期權的每股行使價可由管理人全權酌情修改或調整，其決定是最終、有約束力的和終局性的。

(h) 行使期權

經選定參與者可以通過向本公司交付行使通知來行使期權，並支付所有行使股份的行使價總額，並提供適用的預扣稅。已歸屬及可予行使的期權自授予日期起十年內若未行使則予以終止。

(i) 代價及購買價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在申請或接納期權時並無應付獎項，所獎勵股份亦無購買價。

(j) 期權所涉及的最大股份數目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批准的期權所涉及的最大股份總數為195,974,805股普通股。上市前已授出涉及合共151,825,003股普通股的期權，上市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進一步授出期權。不論有關終止僱傭或服務的規定如何，管理人有權決定將根據該等規定將予終止的任何期權轉讓予其他現有或另外的經選定參與者或管理人全權酌情釐定的獲准許承讓人，且管理人可就上述決定向該等人士發出書面通知。

(k) 各經選定參與者最高配額

各經選定參與者無最高配額限制。

(l) 調整

如有任何股息分派、股份分拆、合併或股份交換、兼併、安排或整合、分拆、資本重整或向股東作出本公司資產的其他分派（一般現金股息除外），或發生影響股份或股價的任何其他變動，管理人須作出其酌情認為屬適當的合適調整（如有）以反映有關變動。

(m) 股份的轉讓及／或處置

本公司可要求經選定參與者將依據行權獲得的股份交由本公司指定的託管代理持有，並／或要求經選定參與者根據本公司不時認為適當的政策和程序轉讓或出售股份，包括經選定參與者為獲取和處置股份而從國家外匯管理局獲得批准所需的任何程序。如果本公司認為遵守適用法律有必要或適當，可要求將從期權中獲得的全部收益匯至中國境內。

經選定參與者必須以管理人確定的方式並根據其確定的條款與條件，在以下期限內出售、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依據行權獲得的股份：(i)經選定參與者終止服務提供者身份後的六個月內，或(ii)管理人為遵守適用法律（包括與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相關的要求和條件）而不時指定的其他期限（「處置期限」）。經選定參與者授權本公司，並任命本公司為其實質上的代理人，在處置期限後代表經選定參與者出售其所持的任何股份，而無需經選定參與者進一步的操作同意或指示。經選定參與者承認並同意，本公司在處置期限後出售、轉讓或處置股份的行為，無需向經選定參與者承擔責任。

(n) 期限及餘下年期

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自董事會通過之日起生效。除非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的條款提前終止，否則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的有效期限應為十年。

截至2026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已無餘下年期。

(o) 終止

本公司有權全權酌情撤銷或終止期權倘出現以下情況：(i)因故終止僱傭，或(ii)經選定參與者加入或建立了董事會認定的競爭實體，或以其他方式對本公司的任何利益造成損害。

截至2026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授出的涉及合共36,878,922股普通股的期權尚未行使，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2.38%。授出有關期權無需支付對價。本公司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授出額外期權。

其他資料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尚未行使的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向獲授人授出的期權變動詳情：

獲授人類別／姓名	截至2026年 1月1日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於報告期間 失效的期權 所涉及的 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間 行使的期權 所涉及的 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間 註銷的期權 所涉及的 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間 緊接行權日期 前的股份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尚未行使的 期權所涉及 股份數目	歸屬期 (附註2)	授出日期	行使價 (美元)	行使期	尚未行使的 期權所涉及 股份數目	行使期								
董事															
李志飛	8,014,501	4年	2023年4月1日	0.1200	附註1	8,014,501		0	0	0	不適用				
李媛媛	8,014,501	4年	2023年4月1日	0.1200	附註1	8,014,501		0	0	0	不適用				
其他獲授人	22,448,789	3至4年	2015年10月19日至 2023年4月1日	0.0045– 0.1200	附註1	20,849,920	1,598,869	0	0	0	不適用				
總計	38,477,791					36,878,922	1,598,869	0	0	0					

附註1： 授予獲授人的期權的行使期為相關期權各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

附註2： 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項下的期權一般在指定歸屬開始日期起的四年內歸屬，每25%的相關股份於指定歸屬開始日期起計每週年進行歸屬。

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4年3月30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目的是：(i)給予經選定參與者（載於下文(g)段）獲得本公司專有權益的機會；(ii)鼓勵並挽留該等人士為本集團服務；(iii)向其提供額外激勵以達到業績目標；(iv)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員；及(v)激勵經選定參與者為經選定參與者及本公司的利益為本公司爭取最大價值，以達致提升本公司價值的目標，並通過股份擁有權使經選定參與者的利益直接與股東保持一致。

(b) 條件及現況

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已於2024年4月24日生效。

(c) 獎勵

於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項下的股份（「獎勵股份」）獎勵（「獎勵」）向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經選定參與者提供有條件權利，即於獎勵股份歸屬時，其可獲得由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並成立的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全權酌情釐定的股份。

(d) 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授權限額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可能授出的最大獎勵股份總數（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規則已失效的獎勵及／或獎勵股份）不得超過緊隨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的5.5%（即82,032,141股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每股優先股轉換為一股股份且未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權計劃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限制性股票單位授權限額**」），惟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更新。

在限制性股票單位授權限額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可能授予服務提供商（定義見下文）的最大股份數目（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規則已失效的獎勵及／或獎勵股份）不得超過緊隨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的0.5%（即7,457,467股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每股優先股轉換為一股股份且未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權計劃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惟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更新。

就向獲授人授出所有期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相關計劃條款已失效的任何期權及獎勵）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任何12個月期間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會上有關獲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獲授人為關連人士時為聯繫人）放棄投票的情況下）另行批准授予獲授人。

其他資料

(e) 更新授權限額

本公司可於上市日期後或股東批准的最後一次更新日期後(視情況而定)每三年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限制性股票單位授權限額(包括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然而,更新後的限制性股票單位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分別不得超過截至股東批准更新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5%及0.5%。按照經更新計劃授權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期權及獎勵有關的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經更新計劃授權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任何三年期間內的任何更新均須經股東批准,並須受以下各項或適用上市規則及法律法規的其他條款規限:(i)任何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其聯繫人(或如並無控股股東,則本公司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必須於股東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棄權票。

本公司可尋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授出超出限制性股票單位授權限額的獎勵,前提是超出限額的獎勵或相關獎勵股份僅授予本公司於尋求有關批准之前明確確定的參與者。

(f) 可予發行的獎勵股份數目上限

於報告期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並無發行新股份。截至2026年6月30日,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可供發行的獎勵股份數目分別為73,036,316股股份及7,457,467股股份,相當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4.72%及0.48%。

(g) 經選定參與者

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可選擇(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授予獎勵作為促使其與該等公司訂立僱傭合約的人士);(ii)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及(iii)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就有利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持續或經常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人士(或倘有關提供服務的人士為實體,則其董事及/或僱員)(不包括配售代理、財務顧問、專業服務提供商(如核數師及估值師)(「服務提供商」))。

(h) 購買價格

購買價格(如有)須由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全權酌情釐定,並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同期估值、股份的流通性、本公司的發展階段及激勵目的在內的因素。

(i) 期限及餘下年期

待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條件獲達成及在終止條款規限下，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計十年（「**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期間**」）有效，此後不得進一步授出或接納獎勵，惟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條文將仍然具十足效力及效用，以使於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期間屆滿前已授出及接納的獎勵有效歸屬及行使。

截至2026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七年零十個月。

(ii) 管理

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須由董事會及受託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規則管理。董事會可授權管理委員會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或可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委任一名或多名人士、實體或承包商（包括但不限於受託人）協助管理該計劃及授出管理該計劃的相關權力及／或職權。董事會亦可全權酌情委託任何受託人協助管理及歸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授予的獎勵股份。在遵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管理委員會對以下事項擁有全權及絕對酌情權：(i) 詮釋及解釋計劃的條文；(ii) 釐定根據計劃可獲授獎勵的人士、授出獎勵的條款及條件以及已授出獎勵根據計劃進行歸屬的條件；(iii) 對根據計劃授出的獎勵的條款作出其認為必要的適當及公正調整；及(iv) 作出其認為對管理計劃而言屬合宜的其他決定或決策。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或其詮釋或效力所產生的所有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特別保留供股東決定的事項除外）的決定，屬最終決定，不可推翻，對所有相關各方均具有約束力。

為滿足歸屬後的獎勵，經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全權酌情決定，本公司可：

- (A) 直接向獲授人配發及發行新股；及／或
- (B) 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新股，及／或指示受託人按照本公司的指示並根據信託協議（如有）的條款及條件，通過市場上或市場外購買的方式收購現有股份，受託人以信託方式為獲授人持有該等新股及／或現有股份，並於歸屬後轉讓予獲授人，

惟(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直接或間接持有未歸屬獎勵股份的受託人，應放棄就上市規則規定須經股東批准的事項投票，除非適用法律另有規定，須根據實益擁有人的指示投票，且該指示已發出；及(ii)倘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任何新股以滿足歸屬後的任何獎勵，則該配發及發行須待上市委員會批准可能配發及發行的新股數量上市及買賣後並以此為條件。

其他資料

(k) 授出獎勵

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可不時全權酌情選擇任何參與者為經選定參與者，並根據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認為恰當的任何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向該經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

(l) 接納獎勵

倘經選定參與者擬接納根據授出函件中指明的條款及條件提呈授出獎勵的要約，其須於授出函件規定的期限內簽署接納通知，並以授出函件規定的方式將其交回本公司。於收到經選定參與者正式簽署的接納通知後，獎勵會授予該經選定參與者，其隨後成為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的獲授人。

倘任何經選定參與者未於授出函件規定的期限內或以授出函件規定的方式接納提呈獎勵的要約，則獎勵應即告失效。

(m) 授出限制

管理人在以下任何情形下不得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 (1) 在本公司獲悉內幕消息（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後，直至根據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公佈該內幕消息後的營業日（包括該日）為止；
- (2) (i)於緊接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的60天期間或自相關財政年度結束直至業績刊發日期（包括該日）期間（以較短者為準）內；(ii)於緊接季度業績（如有）及半年業績刊發日期前的30天期間或自相關季度或半年期間結束直至業績刊發日期（包括該日）期間（以較短者為準）內；及(iii)於延遲刊發業績公告的任何期間；
- (3) 授出該獎勵會導致違反限制性股票單位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或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其他規則；
- (4) 上市規則或其他適用法律法規或監管規則、指引、守則、決定或指引不時禁止授出該獎勵；
- (5) 證券法或法規規定須就授出該獎勵刊發招股章程或其他發售文件，除非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另有決定則作別論；或
- (6) 未自任何適用監管機關獲得必要批准的任何其他情形。

(n) 向關連人士授出

- (a)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向身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的經選定參與者作出任何獎勵授出，均須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為獎勵獲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事先批准，另外亦須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 (b) 倘向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獎勵，會導致於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的12個月期間內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股份計劃項下的所有獎勵股份及其他獎勵(不包括根據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任何獎勵股份或獎勵)發行或將發行的股份授予該人士，合共超過有關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或香港聯交所可能不時規定的其他較高百分比)，則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
- (c) 倘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獎勵，會導致於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的12個月期間內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股份計劃項下的所有期權(不包括根據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任何期權及獎勵股份)發行或將發行的股份授予該人士，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或香港聯交所可能不時規定的其他較高百分比)，則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o) 獎勵股份所附權利

獲授人不得於獎勵股份擁有任何或然權益(包括收益、股息及任何其他權利)，除非及直至該等股份從受託人實際轉讓予獲授人。此外，於獎勵股份歸屬及行使前，獲授人不可就獎勵股份行使任何投票權，除非管理委員會全權酌情在致獲授人的授出函件中另有指明，獲授人亦無權就任何獎勵股份而獲得任何現金或非現金收益、股息或分派及／或出售非現金及非以股代息分派的所得款項。

(p) 獲授人個人所有的獎勵股份

據此作出的任何獎勵須為獲授的獲授人個人所有，不得轉讓，惟歸屬予其法定繼承人則除外。獲授人不得就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項下的獎勵股份進行任何形式的出售、轉讓、抵押、按揭、設置產權負擔、或以任何其他人士為受益人而設置任何權益。倘若獲授人計劃就獎勵股份進行出售、轉讓、抵押、按揭、設置產權負擔、或以任何其他人士為受益人而設置任何權益(無論自願與否)，獎勵將在相關事件發生後立即失效。

其他資料

(q) 歸屬

- (1) 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可全權酌情就向任何獲授人授出獎勵釐定歸屬時間表及歸屬條件，亦可不時對其進行調整及重新釐定，惟獎勵股份的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惟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另行決定的特定情況下除外，包括但不限於適用指南及上市規則所允許的特定情況。在獎勵股份歸屬前無需達到任何業績目標的一般要求，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另行決定的特定情況則除外。
- (2) 若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信納獲授人已滿足歸屬條件，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應向獲授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合法繼承人（視情況而定））發出歸屬通知（亦可通過指定的線上或電子門戶設施發出）（「歸屬通知」）。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可全權酌情決定是否於歸屬日期通過以下方式以股份或該等獎勵股份的等價現金償付獎勵股份：
 - (a) 倘若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釐定以股份償付獎勵股份，於扣留或扣除任何金額後，實際獎勵股份將轉移至由受託人經營的賬戶或由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全權酌情指定的管理人經營的任何其他在線或電子門戶設施（「代名人賬戶」），由該賬戶代表獲授人持有已歸屬獎勵股份。為免生疑，除非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另行規定，獎勵股份不得以獲授人名義登記，也不得轉移至代名人賬戶以外的任何賬戶，並受限於歸屬通知所載的任何限制。
 - (b) 倘若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釐定，在扣留或扣除任何金額後，應以與獎勵股份等值的現金償付該等獎勵股份，則該金額將轉移至各獲授人的賬戶，由獲授人在各歸屬日期前書面通知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
- (3) 在收到歸屬通知後，獲授人須在歸屬日期前至少五個營業日將其正式簽署的回條交還給本公司。如果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在歸屬通知中規定，實際獎勵股份將在歸屬後轉移至代名人賬戶，則獲授人應在歸屬通知中所載的指定期限內完成支付購買價格（如有）。如果任何獲授人未能(i)在上述規定時間內將回條交回本公司，或(ii)按照歸屬通知所載要求完成支付購買價格，除非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另有決定，獎勵將立即自動失效，獎勵股份將成為失效股份。

(r) 加速歸屬

如果以全面要約、收購、合併、安排計劃、股份購回、自願清盤或其他方式向所有股份持有人（或除要約人、要約人控制的任何人士以及與要約人有關聯或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以外的所有相關持有人）提出要約，導致本公司的控制權發生變動，並且該要約(i)在必要的會議上獲得必要數量的股東批准或(ii)在股份歸屬予獲授人之前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的（即該交易的所有條件已得到滿足），則在該要約被必要的會議批准或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之前，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應全權酌情釐定該等獎勵股份是否應歸屬以及該等股份應歸屬的期限。如果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釐定該等獎勵股份應予歸屬，其應在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釐定該等獎勵股份應予歸屬以及該等獎勵股份應予歸屬的期限後五個營業日內通知獲授人。

(s) 獎勵失效

(1) 若於任何時間，獲授人：

- (i) 被發現是居住在任何國家或司法權區的僱員，而根據該國家或司法權區的法律和法規，不得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授予任何獎勵或向其支付任何款項，或將其獲歸屬的任何獎勵股份轉入代名人賬戶，或須遵守該等法律和法規項下的規定，而遵守相關規定會過於繁瑣或不可行，且董事會認為將該僱員排除在外屬必要和適宜；
- (ii) 因故被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解僱，包括不誠實或嚴重不當行為、故意不服從或不遵守其僱傭條款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發出的任何合法指令、不稱職或疏忽地履行其職責，或做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最終認為對其適當履行職責的能力有不利影響的事宜、給本公司造成重大損失或使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名譽受損；
- (iii) 因工傷以外的原因，部分或完全喪失履行本公司分配的職責的能力；
- (iv) 在受僱於本公司期間被宣告死亡；
- (v) 在受僱於本公司期間違反與本公司之間的任何協議，包括但不限於其僱傭協議、保密協議和不競爭協議、本公司的內部規則、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規則的任何條款以及其職業道德；
- (vi) 若該獲授人為僱員則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立即解僱；
- (vii) 破產或在其債務到期後的合理時間內未能支付其債務，或與其債權人全面達成任何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

其他資料

- (viii) 在未經本公司同意的情況下與本公司以外的任何人士建立僱傭關係，對本公司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並且在本公司的要求下仍未糾正這種行為；
- (ix) 因任何刑事犯罪被定罪；
- (x) 因違反香港相關證券法律或法規或其他司法權區不時生效的任何其他同等法律或法規而被起訴、定罪或被追究責任；或
- (xi) 在其他情況下，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認為該獲授人不再適合享有獎勵股份或持有股份，則獎勵股份將不會歸屬並自動失效，且該獲授人將不得就獎勵股份提出任何索償。

(t) 獎勵註銷

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可全權酌情註銷尚未歸屬或已失效的任何獎勵。

若本公司取消授予獲授人的任何獎勵，並向同一獲授人重新授予（無論是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或任何其他股份計劃），相關重新授予僅可於股東批准的可得限制性股票單位授權限額內作出。就計算限制性股票單位授權限額而言，已註銷的獎勵將被視為已動用。

(u) 資本結構重組

倘若本公司的資本結構發生任何變化，如資本化發行、紅股發行、供股、合併、拆分及削減本公司的股本，在符合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其他規定的前提下，參考於緊接該事件發生之前及之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根據未動用限制性股票單位授權限額，對本公司就所有獎勵及根據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將予授出的其他股份獎勵及期權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作出相應調整（如有）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整股數目。任何相應調整均應給予獲授人與該獲授人之前有權享有的相同股本比例（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整股數目），並應符合聯交所不時發佈的指引。就此目的留任的本公司核數師或獨立財務顧問應以書面形式向董事確認，有關調整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未經股東事先特別批准，不得進行任何修改，以使任何股份以低於其面值的價格發行，或使獲授人獲益。

核數師或獨立財務顧問（視情況而定）的身份是專家，而非仲裁員，在沒有明顯錯誤的情況下，他們的確認是最終的，對本公司和獲授人具有約束力。核數師或獨立財務顧問（視情況而定）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v) 修訂

董事會可於任何方面變更、修訂或豁免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條款，惟該等變更、修訂或豁免不得影響該計劃項下任何獲授人的任何存續權利，而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中與上市規則所列若干條款有關的規定不得作出對獲授人有利的修改。未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不得就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條款的任何修改而改變其權限。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任何重大變更、修訂或豁免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如此修改的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適用條款。董事會須有權釐定任何擬進行的變更、修訂或豁免是否屬重大且該等釐定為最終釐定。

在遵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如果初步獎勵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或股東（視情況而定）批准，則向獲授人授予的獎勵條款的任何變更須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或股東（視情況而定）批准。這項規定不適用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現有條款自動生效的變更。如此變更的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須符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

(w) 終止

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將於上市日期開始實施，並將在上市日期起10年內的期間（「計劃期間」）保持有效。儘管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在不影響任何獲授人任何現有權利且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情況下，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可在計劃期間屆滿前的任何時間由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釐定終止。

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終止後，受託人應將獎勵股份轉讓給本公司可能指示的任何持有人，除非本公司要求將獎勵股份轉讓給本公司可能選定的其他僱員獎勵計劃信託，前提是本公司選定的該等其他僱員獎勵計劃信託須符合細則、上市規則和所有適用的法律、規則和規定。

一經終止，將不再授予獎勵。本公司須將相關終止通知予受託人。

在收到本公司的書面終止通知後，受託人通過向相關代名人賬戶轉讓信託所持及信託的信託基金所擁有於終止日期可指明惟尚未歸屬的所有獎勵股份，將該等獎勵股份歸屬予獲授人。

截至2026年1月1日，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限制性股票單位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項下可供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分別為66,517,926股股份及7,457,467股股份。於報告期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並無向經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股份。截至2026年6月30日，限制性股票單位授權限額項下可供授出69,369,494股獎勵股份，而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項下可供授出7,457,467股獎勵股份，分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4.48%及0.48%。

於報告期就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的期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除以報告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0%。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變動詳情：

獲授人類別／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買價格	截至 2026年 1月1日		於報告期間 已授出	於報告期間 已歸屬	於報告期間 已註銷	於報告期間 已失效	截至 2026年 6月30日 尚未歸屬的 獎勵股份	於報告期間 緊接授出 日期前的 股份收市價 (港元)		於報告期間 緊接歸屬 日期前的股份 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元)	
				尚未歸屬的 獎勵股份	獎勵股份									
僱員參與者	2024年12月27日	附註1	零	5,851,361	0	0	0	0	2,051,568	3,799,79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僱員參與者	2025年12月24日	附註2	零	6,548,390	0	0	0	0	800,000	5,748,39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1) 獎勵股份將按不同時間表歸屬，其中：(a)合共3,492,048股獎勵股份分別於授出日期的一週年及兩週年按等份歸屬，及(b)合共5,703,777股獎勵股份分別於授出日期的一週年、兩週年、三週年及四週年按等份歸屬。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7日的公告。
- (2) 獎勵股份將按不同時間表歸屬，其中合共6,548,390股獎勵股份分別於授出日期的一週年、兩週年、三週年及四週年按等份歸屬。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4日的公告。
- (3) 獎勵股份的行使期為自上市日期起計10年。
- (4) 獎勵股份於歸屬前不受任何績效目標限制，惟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另行釐定的特定情況除外。

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股份激勵計劃 — 2.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一節。

中期股息

在充分考慮股東及本公司長期利益後，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除下文所披露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督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長與首席行政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李志飛博士現時出任董事長兼本公司首席行政官。由於李志飛博士多年一直負責本集團的業務及整體戰略規劃，故董事認為，將董事長及首席行政官職位交託予李志飛博士，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確保本集團獲貫徹領導。考慮到本集團實施的所有企業管治措施，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的權力及權限均衡將不會受損，該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作出及實施決策。因此，本公司沒有區分董事長與首席行政官的角色。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於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在必要時適時考慮區分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行政官的角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報告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份。

遵守上市規則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期後事項

於2026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重大事件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構成重大影響。

其他資料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4年4月24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包括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3日之公告所披露的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約為290.2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傭金及相關成本和開支後）。董事會於2026年6月30日批准變更部分尚未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30日的公告。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對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及計劃時間表：

招股章程所述 業務目標	佔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總淨額的 概約百分比 %	截至2026年 1月1日未動用		於報告期間 已動用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悉數動用 餘下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計時間表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總淨額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經修訂業務目標	經修訂分配 百萬元	餘下全球發 售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元		
開發我們的多模態 大模型	44.3%	128.6	33.4	23.8	9.6	開發我們的多模 態大模型	1.0	1.0	2026年年底前	
解決方案開發及營銷	35.7%	103.6	2.8	2.79	0.01	解決方案開發及 營銷	0.01	0.01	2026年年底前	
尋求潛在戰略聯盟、 投資及收購	10.0%	29.0	26.8	0	26.8	—	—	—	不適用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 用途	10.0%	29.0	—	—	—	—	—	—	不適用	
						AI軟件雲服務費 及產品研發人 員薪資	18.0	18.0	2027年4月底前	
						AI Agent硬件原 材料採 購、 產品認證等供 應鏈相關支出 及市場推廣	17.4	17.4	2027年4月底前	
合計	100.0%	290.2	63.0	26.6	36.4		36.4	36.4		

附註：

1.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3日之公告所披露數據存在差異，是根據實際發行費用調整所致。
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已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平均匯率進行折算。
3. 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現時對未來市況及業務營運所作出的最佳估計，並會因應未來市況發展及實際業務需要而有所變動。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未經外部核數師審閱，本中期報告及上述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億律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盧遠矚教授及楊喆先生。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78,654	178,914
銷售成本		(42,015)	(72,618)
毛利	3	36,639	106,296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16)	12,531
研發開支		(26,995)	(38,045)
銷售及營銷開支		(42,985)	(68,879)
行政開支		(15,271)	(13,087)
貿易應收款項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545)	(653)
經營業務虧損		(49,173)	(1,837)
財務成本	4(a)	(426)	(1,061)
除稅前虧損	4	(49,599)	(2,898)
所得稅	5	(6)	—
期內虧損		(49,605)	(2,89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7,785)	(7,61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 公允價值儲備金變動淨額(非循環)		247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15	791
換算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3,473	2,54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3,950)	(4,279)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53,555)	(7,177)
每股虧損			6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03)	(0.00)

第39至54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28,715	30,143
使用權資產	8	3,286	4,565
無形資產		903	1,415
		32,904	36,123
流動資產			
存貨	9	18,782	35,339
貿易應收款項	10	10,653	18,85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6,009	17,48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	10,00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3	12,362	96,637
定期及受限制存款	14	1,153	11,1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160,774	139,119
		219,733	328,62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6	6,361	11,00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	17,061	24,547
合約負債	18	17,426	34,145
銀行貸款	19	22,036	50,978
租賃負債		2,268	3,562
保修撥備	20	1,511	3,721
		66,663	127,957
流動資產淨值		153,070	200,66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85,974	236,790

第39至54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6	962
其他非流動負債		682	2,045
		868	3,007
資產淨額		185,106	233,783
資本及儲備			21
股本		509	509
儲備		184,597	233,274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權益總額		185,106	233,783

第39至54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a)	附註21(b)(i)	附註21(b)(ii)	附註21(b)(iii)	附註21(b)(iv)	附註21(b)(v)		
於2026年1月1日的結餘	509	979,237	3,633,219	31,561	(243,516)	(8,234)	(4,158,993)	233,783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	—	(49,605)	(49,605)
其他全面收益	—	—	—	—	(4,312)	362	—	(3,950)
全面收益總額	—	—	—	—	(4,312)	362	(49,605)	(53,55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	1,203	—	3,675	—	—	—	4,878
於2026年6月30日的結餘	509	980,440	3,633,219	35,236	(247,828)	(7,872)	(4,208,598)	185,106

第39至54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的付款儲備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a)	附註21(b)(i)	附註21(b)(ii)	附註21(b)(iii)	附註21(b)(iv)	附註21(b)(v)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501	936,801	3,633,219	59,503	(237,769)	2,184	(4,090,141)	304,298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	—	(2,898)	(2,898)
其他全面收益	—	—	—	—	(5,070)	791	—	(4,279)
全面收益總額	—	—	—	—	(5,070)	791	(2,898)	(7,17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6	7,073	—	(2,973)	—	—	—	4,106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507	943,874	3,633,219	56,530	(242,839)	2,975	(4,093,039)	301,227

第39至54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現金		(38,392)	(56,150)
已付稅項		(6)	(10)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8,398)	(56,160)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		(143)	(31,1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1	8
已收利息及投資收入		3,074	6,159
購買金融資產付款		(40,600)	(30,782)
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35,238	189,57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7,570	133,820
融資活動			
行使期權所得款項		—	2,616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2,034	40,971
償還銀行貸款		(40,971)	(20,000)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2,810)	(2,660)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75)	(136)
已付借款成本		(355)	(925)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2,177)	19,8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6,995	97,526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119	156,535
匯率變動影響		(5,340)	(105)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160,774	253,956

第39至54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出門問問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2年8月3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向企業及個人客戶提供人工智能(「**AI**」)軟件解決方案及銷售智能設備及其他配件。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中期財務報告於2026年8月28日獲授權刊發。

除預期將於2026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於2025年年度財務報表中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須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按年初至今基準呈報的資產與負債、收入與支出的金額。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篩選的說明附註。附註闡述自2025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就了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方面的變動而言確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無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的一切所需資料。

納入中期財務報告中作為比較資料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查閱。核數師已於其日期為2026年3月27日的報告中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2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的本中期財務報告中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對本中期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AI軟件解決方案和銷售AI硬件。AI軟件解決方案主要包括使用AI技術協助用戶進行內容生成及提供創新型全棧式AI解決方案。AI硬件包括銷售智能設備及其他配件。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之進一步詳情於附註3(b)中披露。

(i) 收入之細分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細分：		
AI軟件解決方案	42,483	80,640
AI硬件	36,171	98,274
	78,654	178,914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產品及服務)管理業務。本集團已呈列下列可呈報分部，其劃分方式與向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匯報資料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方式一致。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可呈報分部。

- AI軟件解決方案：該分部包括使用AI技術協助用戶生成內容及提供創新型全棧式AI解決方案。
- AI硬件：該分部包括銷售智能設備及其他配件。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續)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以及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AI軟件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AI硬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細分			
某一時間點	6,471	36,171	42,642
隨時間	36,012	—	36,012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可呈報分部收入	42,483	36,171	78,654
可呈報分部毛利	36,163	476	36,639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AI軟件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AI硬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細分			
某一時間點	29,356	98,274	127,630
隨時間	51,284	—	51,284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可呈報分部收入	80,640	98,274	178,914
可呈報分部毛利	77,668	28,628	106,296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續)

(i) 可呈報分部業績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經調整毛利	36,639	106,296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16)	12,531
研發開支	(26,995)	(38,045)
銷售及營銷開支	(42,985)	(68,879)
行政開支	(15,271)	(13,087)
貿易應收款項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545)	(653)
財務成本	(426)	(1,061)
除稅前虧損	(49,599)	(2,898)

(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的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物的地點確定。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1,202	76,373
其他國家或地區	37,452	102,541
	78,654	178,914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4 除稅前虧損

(a)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351	925
租賃負債利息	75	136
	426	1,061

(b)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7,859	40,43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4,878	1,490
	32,737	41,929

(c)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舊費用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62	690
— 使用權資產	2,020	1,991
無形資產攤銷成本	609	1,725
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	545	653
保修減少	(2,210)	(628)

5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稅項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6	—

附註：

- (i)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符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企業可享受15%的優惠稅率，條件是其每年繼續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標準。

北京羽扇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問問智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墨百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自2023年至2025年可享受15%的優惠稅率。出門問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自2024年至2026年可享受15%的優惠稅率。除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外，該等附屬公司亦享有按其同期產生的合資格研發成本100%計算的額外稅項減免津貼，其他附屬公司則享有按於2022年10月1日之後產生的合資格研發成本100%計算的額外稅項減免津貼。

本集團的所有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率繳稅。

- (ii)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根據開曼群島稅法免稅。
- (iii) 於報告期內，香港利得稅撥備按期內估計應稅利潤的16.5%計算，但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是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公司，最初2百萬港元的應稅利潤按8.25%的稅率徵收，其餘的應稅利潤按16.5%的稅率徵收。

(b) 支柱二所得稅

本集團已考慮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頒佈的支柱二示範規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6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中期之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49,605,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898,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548,844,000股（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36,327,000股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本公司期權計劃發行的期權，及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並無計入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原因為計入將具有反攤薄效應。因此，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相應期間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成本為人民幣35,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451,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賬面淨值為人民幣零元的項目（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000元），導致出售收益為人民幣1,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10元）。

8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新增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740,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9 存貨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33,732	48,764
原材料	1,425	3,401
	35,157	52,165
減：存貨撇減	(16,375)	(16,826)
	18,782	35,339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21,407	63,553
存貨撇減	3,391	3,565
	24,798	67,118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款項	22,796	30,990
減：虧損撥備	(12,143)	(12,132)
	10,653	18,858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預計將在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0 貿易應收款項(續)

賬齡分析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和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10,653	18,858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在發票日期後90日內到期。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 委託加工費	3,202	2,576
— 服務費	1,554	2,818
	4,756	5,394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4,966	4,715
出口銷售的可退回增值稅	2,694	2,878
按金	2,813	2,814
應收一間由董事控制之公司之款項	—	900
其他	780	842
	11,253	12,149
減：虧損撥備	—	(54)
	11,253	12,095
	16,009	17,489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	10,001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2,247	2,000
存款證	10,115	94,637
	12,362	96,637

14 定期及受限制存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10,000
其他受限制存款	1,153	1,181
	1,153	11,181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89,476	40,716
初步為期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高流動性投資(附註(i))	71,298	98,403
	160,774	139,119

附註：

- (i)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初步為期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高流動性投資為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及可於到期時贖回的銀行存款。

16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款項	6,361	11,004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361	11,004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按要求償還。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服務費	259	3,054
應付廣告費	1,329	2,713
有關研發開支的應付款項	1,828	2,258
其他	446	1,60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3,862	9,628
應付薪資及福利	3,802	4,152
其他應付稅項	9,397	10,767
	17,061	24,547

18 合約負債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細分		
AI軟件解決方案	16,770	33,685
AI硬件	1,338	2,505
	18,108	36,190
減：非流動部分	(682)	(2,045)
	17,426	34,145

19 銀行貸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貸款	22,036	50,978

於2026年6月30日，無抵押銀行貸款為人民幣22,036,000元，由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年利率介乎1.55%至2.11%（2025年12月31日：年利率介乎1.80%至2.11%），須於一年內償還。

20 保修撥備

AI硬件保修撥備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3,721	12,795
已計提額外撥備	2,392	11,991
已動用撥備	(4,602)	(21,065)
於6月30日／12月31日	1,511	3,721

根據本集團銷售協議條款，本集團就其AI硬件提供保修。因此，撥備乃就報告期末前該等協議項下保修期內所作出銷售額的預期結算額的最佳估計而計提。撥備金額計及本集團近期的申索經驗，並僅於有可能出現保修申索時計提。

21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本

(i) 法定股本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法定普通股本為4,167,630,431股每股0.0000479889美元的股份。

(ii) 已發行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5年1月1日	1,521,381	50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27,463	8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	1,548,844	50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18,467,000份購股權以每股人民幣0.17元的平均行使價獲行使，據此發行18,467,000股股份，現金對價總額為人民幣3,186,000元。於購股權獲行使後，人民幣6,000元自股份支付儲備轉至股本。

於2025年10月31日，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以零授出價發行8,996,000股限制性股票，導致人民幣2,000元自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轉撥至股本。上述3,114,000股限制性股票已於2025年12月27日歸屬。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1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b) 儲備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價

於2026年6月30日的股份溢價為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與扣除交易成本後的已收所得款項淨額之間的差額，於購股權獲行使後，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轉入股份溢價。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倘於緊隨建議支付分派或股息日期之後，本公司可支付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則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用作支付應付予股東的分派或股息。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包括1)發行優先股；2)為收購Geekstar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ayman) Co., Ltd及Zhixue Education Holdings Limited而發行附有優先權的普通股產生的權益重新分類至負債；3)交換的對價與本公司自某汽車公司集團的附屬公司購回普通股及優先股所產生的金融負債累計變動之間的差額；及4)或然可贖回優先股及普通股的終止。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包括本公司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及所有按面值計算的未歸屬限制性股票。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含換算以非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運營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一切相關匯兌差異。

(v)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c) 股息

於報告期間，組成本集團的公司概無派付股息。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概無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使其能夠通過制定與風險水平相當之產品及服務價格並確保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之方式，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主動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便在較高股東回報(可透過較高借款水平達致)與穩健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及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依照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毋須符合任何外界施加的資本規定。

2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分類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的層級乃參考以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

- 第一層級估值：僅採用第一層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二層級估值：採用第二層級輸入數據(即未能符合第一層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無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乃無法取得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層級估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2026年6月30日 的公允價值	於2026年6月30日分類為 以下層級的公允價值計量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2,247	—	2,247
存款證	10,115	10,115	—
	於2025年12月31日 的公允價值	於2025年12月31日分類為 以下層級的公允價值計量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2,000	—	2,000
理財產品	10,001	—	10,001
存款證	94,637	94,637	—

於報告期內，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並無轉換。本集團的政策旨在於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間的轉換時於報告期末對其進行確認。

(ii) 並非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金融工具(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23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838	507
離職後福利	25	10
酌情花紅	35	—
股本報酬福利	2,444	675
	3,342	1,192

薪酬總額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4(b))。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自董事控制的公司購買服務	1,965	2,670

(c) 於各報告期末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董事控制的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	—	900

與關聯方的所有結餘均為交易性性質。

24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造成的影響

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修訂準則，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新訂及修訂準則尚未生效，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發展包括以下各項：

	於下列日期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無公眾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1號(修訂本)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0號監管資產及監管負債	202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進展事項預期對初始應用之影響。迄今，本集團概括出採納有關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除以下情況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旨在提高實體財務報表相關信息的透明度及可比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

除其他變動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實體須於損益表中將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五個類別，即經營、投資、融資、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所得稅類別。實體亦須在財務報表的單一附註中提供有關管理層定義的績效衡量標準的具體披露。

本集團不計劃提早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影響財務報表的呈列，且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釋義

「AI」	指	人工智能
「AI Agent」	指	一種具備自主感知、推理與決策、規劃與執行以及持續學習能力的人工智能實體。在給定具體目標後，其主動理解環境信息、調用工具及資源，並自主完成複雜任務，是實現自動化及智能化業務流程的核心單元
「AIGC」	指	人工智能生成內容，即利用人工智能自動生成內容並根據用戶輸入的關鍵詞或要求生成個性化內容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或「本公司」	指	出門問問有限公司，一家於2012年8月3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438）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具有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6日的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本集團」、「我們的」 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不時的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我們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指該等附屬公司，猶如其為本公司於相關時間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9月14日，即本報告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4月24日，即股份首次於聯交所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4年3月30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股份激勵計劃 — 2.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一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5年10月19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股份激勵計劃 — 1.首次公開發售前期權計劃」一節
「招股章程」	指	日期為2024年4月16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元，中國的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479889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IG I」	指	SIG Global China Fund I, LLLP，一家在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SIG III」	指	SIG China Investments Master Fund III, LLLP，一家在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智能設備及其他配件」	指	包括與AI模塊、物聯網、語音AI交互技術及軟件應用程序結合的軟硬件智能設備（如AI智能手錶及AI智能跑步機）及其他配件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	指	百分比